

##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已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通知全体董事与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金荷英主持，监事会成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调整，为配合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将会采取有效措

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时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终止挂牌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组织实施的具体方案；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

（3）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4）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5）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及前提下，办理与本次事项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 10 时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三、备查文件**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市钜岳水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8 日